

证券代码：832145

证券简称：恒合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时间、方式、程序、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2 日 10:00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145	恒合股份	2020年11月3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选举王志勇为公司独立董事》的议案

为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，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，公司拟于董事会中增设两名独立董事，并拟选举王志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选举曲凯为公司独立董事》的议案

为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，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，公司拟于董事会中增设两名独立董事，并拟选举曲凯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的议案

鉴于公司拟增选独立董事并在章程中增加独立董事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。该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制定<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》的议案

鉴于公司拟增选独立董事，为确保独立董事履行其职责，公司拟制定《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该制度自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制定<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>》的议案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独立董事》的相关规定，同时为了保证公司独立董事履行其相应责任和义务，保障独立董事的劳动权益。公司拟制定《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》。该制度自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》的议案

鉴于公司拟增选两名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独立董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该规则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》的议案

鉴于公司拟增选两名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独立董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该制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》的议案

鉴于公司拟增选两名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独立董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该制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三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限证件或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；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；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12月2日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刘伟

电话：010—6823 5091

传真：010—6823 5102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普惠南里14号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《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16日